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雅居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份。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經修訂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例登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的美國任何州證券法例規定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登記或進行不受該等規定所限的交易，否則將不會於美國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證券。本公司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供參照，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促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據此發售的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發生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公開發售包銷協議 — 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博思融資（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以終止包銷協議。

Modern Living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雅居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股份發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200,000,000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2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180,0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30港元(須於申請時
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
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多
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8426

獨家保薦人

BALLAS
CAPITAL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華邦證券有限公司
Huabang Securities Limited

BALLAS
CAPITAL

本公司透過獨家保薦人博思融資有限公司(位於香港中環都爹利街1號18樓1802室)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合共800,000,000股股份)及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20,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之10%，以及配售180,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之90%。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發售股份的分配將按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